

法務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04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
130號
承辦人：謝宜靜
電話：02-21910189#7322
傳真：02-23881896
電子郵件：arieal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臺灣高等檢察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4日
發文字號：法保決字第1130502785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A11000000F_11305027850A0C_ATTACHMENT6.odt、
A11000000F_11305027850A0C_ATTACHMENT7.odt、
A11000000F_11305027850A0C_ATTACHMENT5.jpg)

主旨：檢送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2025第11屆「關愛親長我有話/
畫要說」圖文徵選活動參加辦法、報名表及海報各乙份，
請轉知所屬機關協助宣導，並鼓勵個案子女、同仁子女或
適齡之青少年（國中及高中職學生），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113年11月12日113字第113000008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徵件時間自即日起至114年3月10日止，徵稿活動相關資訊及報名資料下載，請參見國語日報社網站
(<http://www.mdnkids.com/events/20241115-talkdrow/>)。

正本：本部直屬各機關、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、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、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(視同正本辦理)(含附件)、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、本部保護司

電文
2024/11/14
16:28:31
交換章

